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 2020-009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合计 1,287.61 万元。

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计入当前损益的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补助类型(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国资委企业技术创新和能级提升项目	29.07	与资产相关
2	集成电路和电子信息制造领域示范应用类项目	2.55	与资产相关
3	企业市场多元化专项扶持资金	30.99	与收益相关
4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40.00	与收益相关
5	超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奖励	0.67	与收益相关
6	建湖开发区奖励	5.00	与收益相关
7	建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8 年度全县工业经济考核奖励	12.00	与收益相关
8	财政扶持基金	57.00	与收益相关
9	耐高温光源零部件自动焊接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180.00	与收益相关
10	高亮度 LED 专项资金	41.50	与收益相关
11	天门市"天门工匠"奖励	52.91	与收益相关
12	天门商务局"破零攻坚"专项奖励	0.80	与收益相关
13	税收优惠返款	586.14	与收益相关
14	南昌市院士工作站补助	20.00	与收益相关
15	进贤县高新开发园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外汇补贴	87.21	与收益相关
16	政府产业扶持资金	30.98	与收益相关
17	科技局研发补助	5.00	与收益相关
18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10.00	与收益相关
19	R&D Grant	45.79	与收益相关
20	标准化、模块化 LED 道路照明及智能控制系统研发及示范	5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87.61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均计入当期损益,具体的会计处理及最终对公司 2019 年度损益的影响须以会计师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0-016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沂源县东里镇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东里镇中心")持有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28,996,4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8%。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东里镇中心拟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27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4,09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减持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 8,18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减持期限为自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后 12 个月内。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里镇中心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8,996,422	7.08%	非公开发行取得:28,996,422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东里镇中心	25,752,600	6.45%	2015/8/26 ~ 2015/8/26	15.70-15.70	不适用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东里镇中心	不超过:12,270,000 股	不超过:3.0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09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180,000 股	2020/2/17 ~ 2020/8/15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东里镇中心在 2012 年完成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过程中作出承诺:"其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股份转让获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自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东里镇中心在该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 33,310,434 股,自 2012 年 8 月 17 日起锁定 36 个月。股份锁定期间,东里镇中心遵守了相关承诺未进行转让减持。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相关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导致减持主体的持股比例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东里镇中心承诺,在减持过程中,将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2020-001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西省太原市高新区科技街 18 号阳煤大厦 13 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15,511,6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905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志武先生主持,会议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董事王怀先生因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董事白平彦先生因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张云雷先生因出差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15,074,895	99.9290	436,740	0.0710	0	0.0000

2、议案名称: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384,240	98.8912	436,740	1.0694	16,055	0.0394

3、议案名称: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融资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15,074,895	99.9290	436,740	0.0710	0	0.0000

4、议案名称: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15,074,895	99.9290	436,740	0.071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0,400,295	98.9305	436,740	1.0695	0	0.0000
2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40,384,240	98.8912	436,740	1.0694	16,055	0.0394
3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融资业务的议案	40,400,295	98.9305	436,740	1.0695	0	0.0000
4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400,295	98.9305	436,740	1.0695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第 2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574,674,600 股,依法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的第 4 项议案是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有效表决票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晓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和会议的表决程序等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588 证券简称:用友网络 公告编号:临 2020-00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范围为 104,062 万元到 128,54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范围为 42,849 万元到 67,334 万元,同比增加比例范围为 70%到 110%。

公司本次业绩预增主要由于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升值等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影响金额为 42,864 万元到 56,705 万元。

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范围为 61,198 万元到 71,84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范围为 7,982 万元到 18,626 万元,同比增加比例范围为 15%到 3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范围为 104,062 万元到 128,54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范围为 42,849 万元到 67,334 万元,同比增加比例范围为 70%到 110%。

2、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范围为 61,198 万元到 71,84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范围为 7,982 万元到 18,626 万元,同比增加比例范围为 15%到 35%。

(三)公司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18 年度公司实现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21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216 万元。

(二)2018 年度公司每股收益为 0.32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定执行用友 3.0 战略,紧抓企业与公共组织数智化、国产化、全球化的市场机会,聚焦企业数智化主航道,围绕用友企业云服务主战场,加快推进各项业务,公司在加大对企业云服务业务投入、特别是研发投入的同时,积极创收节支,实现了经营效益的持续增长。

(二)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相比同期增加。同时,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升值,使得公司取得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大幅度增加。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7 日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二)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中珠医疗 编号:2020-009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集团")持有的公司 56,926,98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86%。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集团") 函告,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与中珠集团、许德来的合同纠纷,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auction.jd.com/sifa.html)发布股权拍卖公告,将公开拍卖中珠集团持有的公司 56,926,989 股股权,占公司总股本的 2.86%,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现将本次拍卖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依据

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就平安证券与中珠集团、许德来合同纠纷一案,向中珠集团发出《执行裁定书》((2019)粤 04 执 528 号之一),平安证券有权在债权范围内对被执行人中珠集团名下所有且已经办理质押登记的 66,131,989 股中珠医疗股票(证券代码:600568)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股票的价款优先受偿;上述质押的 66,131,989 股中珠医疗股票已被申请行人平仓处理了 9,205,000 股,现还剩余 56,926,989 股待处置。珠海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四条、第二百四十七条之规定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六第二款之规定裁定如下:拍卖、变卖被执行人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中珠医疗流通股 56,926,989 股 (证券代码:600568),所得款项用于清偿本案债务。

二、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所有的 56,926,989 股中珠医疗股票(无限售流通股)。

2、网络平台:京东网;网址:sifa.jd.com/2584

3、拍卖时间:2020 年 2 月 17 日 10 时 00 分起至 2020 年 2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止。最后 5 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拍卖时间自动延长 5 分钟。

4、竞买人条件

竞买人应当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下列机构和人员不得竞买并不得委托他人代为竞买本拍卖房产:

(1)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

(2)京东网;

(3)第 1 至 2 项规定主体的工作人员及其近亲属。

5、拍卖价格构成

本场拍卖的成交价格是原产权人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让股票净得款金额。办理股票变更手续依法需要交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受人负责交纳、承担。买受人自行办理拍卖股票的户名变更手续,相关费用自理。

6、起拍价、每一次出价的增价幅度

本院确定本次拍卖的展示起拍价为人民币 104,176,389 元(2020 年 1 月 7 日收盘单价为 1.83 元),每一次出价的增价幅度为人民币 50 万元。

本次针对股票的网络司法拍卖的起拍价为拍卖前 30 个交易日均价的 90%或前一日收盘价中低者确定。展示保留价为 104,176,389 元,保证金为 1,000 万元,增价幅度为 50 万元每次。实际起拍价以拍卖当天为准。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珠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74,959,8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3%。中珠集团累计被冻结股份为 474,930,391 股,占其持股总数 99.99%,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3%。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 56,926,98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6%,占中珠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 11.96%,该部分股份处于司法冻结状态。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目前,中珠集团尚未收到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关于本次网络司法拍卖的相关书面文件。

3、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0-004 号
转债代码:110056 转债简称:亨通转债
转股代码:190056 转股简称:亨通转股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质押登记解除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 持有公司股份 369,194,812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39%,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 194,2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52.60%。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份解质情况

2020 年 1 月 15 日,亨通集团将其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 2,24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数量(股)	22,4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0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8%
解质时间	2020 年 1 月 15 日
持股数量(股)	369,194,812
持股比例	19.3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71,8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6.5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02%

注:本次解质股份于同日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二、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0 年 1 月 15 日,亨通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24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是	2,240	否	否	2020 年 1 月 15 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07%	1.18%	补充流动资金

注:本次股份质押涉及的被担保主债权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8 日,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369,194,812	19.39	171,800,000	194,200,000	52.60	10.20	0	0	0	0
崔根良	213,394,433	11.21	129,580,433	129,580,433	60.72	6.81	36,360,433	0	7,000,000	0
合计	582,589,245	30.60	301,380,433	323,780,433	55.58	17.01	36,360,433	0	7,000,000	0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的 6,300 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7.06%,占公司总股本的 3.31%,对应融资余额为 68,200 万元;3,040 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23%,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对应融资余额为 40,000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质押股份中 6,522 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0.56%,占公司总股本的 3.43%,对应融资余额为 57,000 万元。2,100 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84%,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对应融资余额为 18,500 万元。

2.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亨通集团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 崔根良先生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收益、股份红利等。

3.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041 证券简称:美思德 公告编号:2020-004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40 万元到 7,75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858 万元到 3,674 万元,同比增加 70%到 9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607 万元到 6,11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059 万元到 3,568 万元,同比增加 120%到 14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40 万元到 7,75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858 万元到 3,674 万元,同比增加 70%到 90%。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607 万元到 6,116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059 万元到 3,568 万元,同比增加 120%到 140%。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82.3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48.44 万元。

(二)每股收益:0.41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公司预计 2019 年度业绩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坚持走"专业化、精细化,国际化"的发展战略,出口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较大,大客户销售数量和销售收入稳中有升,进一步巩固和加强了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导地位。

2、公司加大了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的力度,组建了美思德研究院,按照专业化分工与集成模式,科技效率和研发质量得到了进一步增强,本年度新研发中高端产品获得了市场认可并开始批量销售,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产品附加值,进一步优化了公司产品的销售结构。

3、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在持续关注市场行情的基础上,科学分析和运用采购策略,2019 年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平均值明显低于上年同期,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水平。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美思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0-001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 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贵州银保监局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喻世蓉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贵银保监复〔2020〕22 号)。根据有关规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监管局已核准喻世蓉女士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喻世蓉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1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978 证券简称:宜华生活 公告编码:临 2020-001
债券代码:122397 债券简称:15 宜华 01
债券代码:122405 债券简称:15 宜华 02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到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发行了 2017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简称:"17 宜华 MTN001";代码:"101760001"),发行总额人民币 4 亿元,期限 3 年,发行利率 4.75%,到期兑付日 2020 年 1 月 16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按期兑付了本期中期票据本息,本息兑付总额为 419,000,000 元。

特此公告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7 日